龙河府发〔2023〕108号

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

防治工作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

为全力保障龙河镇2023年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力争2024年度全镇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稳步前行、走好开头关，确保岁末年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结合我镇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实际情况，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严防懈怠

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加强行动自觉，对照党委、政府下发的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挂图作战、打表推进。要坚决摒弃麻痹松懈思想，严格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切实尽职履责做好安全工作，并且要深刻汲取各类事故教训，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充分认识做好当前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以“时时放不下的责任感”，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坚决守牢守住安全底线。

 二、开展分析研判，加强部署

镇应急办牵头加强会商研判，针对元旦节、春节等岁末年初特殊时期，要做出合理部署安排，同时要摸清找准本辖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薄弱环节和关键要害，针对性地合理调整管控措施，全力以赴消除风险隐患，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各村（社区）、各有关单位、镇级部门要组织召开岁末年初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研判会，并做好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部署，细化分工，责任到人，按党委、政府要求开展具体工作。

三、聚焦风险隐患，加强排查

各村（社区）、镇级各部门要以“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问题清单”为抓手，持续深化隐患排查整治，紧盯场镇及农村住房、建设施工、在建工程、道路交通、消防、燃气、危化品、工贸、餐饮住宿、水上安全、商超、娱乐场所、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以及违规动火、外包外租管理混乱、有限空间、检维修、空调安装、装饰装修、门窗安装等“小施工小作业惹大事”的情况，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坚决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四、强化监管执法，狠抓整治

各村（社区）、镇级各部门要扎实推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执法专项整治行动，结合辖区人、车、路等交通要素，认真开展分析研判，科学制定有效管控措施。要加大执法力度，各劝导站劝导员在岁末年初期间按要求每天开展延时勤务，并做好劝导台账记录。各村、社区专干，每逢赶场天（早上7点到下午1点）、节假日（早中晚各上岗2小时）、红白喜事（早中晚各上岗2小时）等人群聚集的时间节点，穿上背心进行路检路查工作，录入劝导日志，同时做好其他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检查。应急办、派出所、交警中队每天上路开展交通执法，同时做好其他安全生产工作的督查、检查，务必对各种违法行为严罚重处。

五、加强宣传提示，多措并举

各村（社区）、镇级有关部门要针对各个群体，通过微信、QQ等“线上”以及农村大喇叭、宣传栏等“线下”以及督促村社干部“面对面”走村进社开展入户宣传的方式，积极开展安全工作宣传提示。要重点曝光本辖区三轮车、电动车、面包车、农用车等交通违法肇事典型案例，讲清危害后果。农村“大喇叭”要全部打开，对消防安全、森林防火、车辆安全等进行风险预警和安全提示，交通劝导站要加强提醒过往的驾驶员安全行车注意事项和附近道路隐患的分布情况。

六、保持应急状态，在岗在位

各村（社区）、镇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干部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务必保证电话24小时畅通，发现事故险情及时、准确上报镇值班室，并做到科学有效处置。要认真执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加强信息报告和线索核实，对突发事件、生产安全事故按照相关规定第一时间报告，坚决杜绝迟报、漏报、瞒报、谎报等各类现象发生。

七、加大督查力度，从严考核

要加大督查考核力度，综合运用6种形态（督查督办、警示约谈、通报批评、组织处理、纪律处分、刑事追究），跟踪督促各村（社区）、镇级各部门安全生产重点任务推进情况及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情况，对工作落实不到位、存在突出安全隐患问题的单位负责人进行通报、约谈、警示曝光，对因责任不落实、措施不落实和失职渎职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坚决倒查追责，从重处理。

 丰都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